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麦盖提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）的（中国环塔(国际)拉力赛麦盖提县赛事活动服务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中国环塔(国际)拉力赛麦盖提县赛事活动服务采购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供应商为（西安曲江品高企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15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4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曲江品高企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5月26日



注：潜在投标企业属于中小微企业的，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，如果未提供或提供虚假的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，投标企业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。